**上海国家会计学院**

上国会培〔2024〕85号

**关于举办“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及案例分析”专题研修班的通知**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》有关要求，

实现政府采购项目绩效目标，财政部陆续发布了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、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。财政部日前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，要求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，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，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。一系列法律政策文件的酝酿出台，对于加快形成采购主体职责清晰、交易规则科学高效、监管机制健全、政策功能完备、法律制度完善、技术支撑先进的现代政府采购制度具有重要意义。

为帮助广大采购人、供应商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及时掌握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点，防范采购风险，提高政府采购效能，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从自身培训优势与政策制定背景资源出发，2024年将举办“政府采购制度改革与案例分析”专题研修班。现将本专题培训方案予以印发，欢迎各相关单位组织人员参加培训学习。

附件：一、课程简介

二、报名回执表

上海国家会计学院

教务二部

2024年1月

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务二部 2024年1月印

**附件一：课程简介**

**一、培训安排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期数 | 时间 | 地点 |
| 第一期 | 2024年5月13日-17日（13日报到、17日返程） | 合肥 |
| 第二期 | 2024年8月06日-10日（ 6日报到、10日返程） | 上海 |
| 第三期 | 2024年9月10日-14日（10日报到、14日返程） | 威海 |

**二、培训对象**

各地政府采购监管部门、预算单位、各开发区（高新区）、各级公管办、行政服务中心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政府采购中心的相关人员；高等院校、医疗系统等企事业单位的招标采购、合同管理、工程管理、法律事务、监察审计等相关人员；政府采购代理（咨询）机构相关人员，各地采购协会会员，中小微实体企业负责人员。

**三、课程内容**

**第一部分：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解读**

1.《需求管理办法》适用范围、管理原则及主体责任；

2.采购需求的定义及具体内涵；

3.如何开展需求调查；

4.需求确定方法和要求；

5.采购需求的编制

6.采购实施计划与风险控制；

7.监督检查与法律责任；

**第二部分：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解析**

1.财政部制定《框架协议采购暂行办法》的背景及依据；

2.框架协议采购方式适用范围、管理原则及主体责任；

3.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与开放式框架协议采购适用情形及二者区别？

4.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选择入围供应商的评审规则有哪些，在执行中需要注意

什么？

5.框架协议采购异议、投诉等相关违法行为如何处理？

**第三部分、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管理法》解读与支持中小微企业难**

**点及对策**

1.中小企业的判断与视同中小企业的情形

2.判断“企业”类型的特殊情形

3.中小企业扶持政策

4.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情形

5.重点法条解读及案例分析

6. 支持中小微企业难点及对策

**第四部分、政府采购活动中争议问题的解决策略和典型案例分析**

1.异议、质疑、投诉的流程及主体资格要求和文件格式要求；

2.哪些投诉可以不予受理？哪些情形可以驳回投诉？

3.异议、质疑、投诉中的暂停和恢复暂停的规则有哪些?

4.招标采购争议中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区别与联系。

**第五部分：政府采购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实务与案例**1.政府采购绩效评价的原则

2.政府采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

3.政府采购绩效评价流程与方法

4.政府采购绩效评价实务与案例

**四、拟邀专家**

本课程由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精心组织的专门师资团队授课，授课老师皆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及丰富实践经验，具体师资以实际课表为准。

**五、收费标准**

1.培训费：3600元/人；

2.食宿费用自理，会务组统一安排，费用标准以开课通知为准；

3.支付方式：转账或现场支付（现金、刷卡）。

**六、结业证书**

培训班结束后由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颁发结业证书（标注学时）。

**七、报名咨询**

请参加人员按要求填写《报名回执表》（附后），报承办单位；我们将在开课前一周向报名学员发送《报到通知》。

联系人：黄 兵

电话：18610843353（同微信）

报名邮箱：[51413235@163.com](mailto:51413235@163.com)

**附件二：**

**上海国家会计学院**

**“政府采购制度改革与案例分析”研修班**

**报名回执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单位名称** |  | | | | | | | | |
| **联系人** |  | | **电话** |  | | **邮箱** | |  | |
| **学员姓名** | **性别** | **职务** | | **手机号码** | | **电子邮箱** | |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|
|  |  |  | |  | |  | | | |
| **费用总计** | 万 仟 佰 拾 元整 | | | | | | **小写** | | ￥： |
| **报名程序：**  培训费报名后可电汇至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或报到时交纳（可刷卡，发票报到时领取）,食宿费现场交纳。 | | | | | **请将培训费汇至以下账户：**  学院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徐泾支行  单位名称：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 汇款账号：31001984300059768088 | | | | |
| **报名咨询：**  联系人：黄老师 手机：18610843353（同微信） 报名邮箱：51413235@163.com | | | | | | | | | |